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  
北區  
承辦人：呂亭葳  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1235  
傳真：02-27291989  
電子信箱：cf611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1306614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實施計畫及EDM各1份 (21647590\_11130661472\_1\_ATTACH1.pdf、  
21647590\_11130661472\_1\_ATTACH2.jpg)

主旨：為本局舉辦「臺北市111年度國民中小學『AI人工智慧歷  
險漫畫』繪圖競賽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師生踴躍報名參  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臺北市111年度國民中小學『AI人工智慧歷險漫畫』  
繪圖競賽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為拓展本市智慧教育，提升學生資訊科技應用及AI人工智  
慧等資訊教育核心素養，本局特辦理旨揭競賽，其相關說  
明如下：

(一)實施內容：

- 1、學生閱讀指定書目，以書中某章節或全篇意旨為素  
材，繪製成繪畫作品，作品中須呈現AI人工智慧科技  
之啟發。
- 2、指定書目：木馬文化及鴻海教育基金會合作出版之  
《阿宅聯盟：決戰AI太陽王國——超進化人工智慧歷險

建安國小 1110712



\*QTAA1116005024\*



漫畫》，各校師生可透過臺北酷課雲免費線上閱讀  
([https://reading.cooc.tp.edu.tw/book\\_cont/53465](https://reading.cooc.tp.edu.tw/book_cont/53465))，或可於本市立圖書館閱覽及借閱。

3、作品規格：參賽作品統一繪於8開圖畫紙，不接受剪貼、立體作品；使用畫材不拘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國小及國中在學生，並分為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組及國中組。

(三)收件日期：111年8月1日（星期一）至111年8月5日（星期五），請各校派員親送至懷生國中輔導室。

(四)競賽結果：

1、公告結果日期：111年8月15日。

2、得獎錄取件數：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組及國中組，每組預計各錄取特優1件、優選2件及佳作3件。

3、頒獎：預計於111年教育博覽會進行頒獎，時間及地點將另行通知得獎者。

三、本案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本次競賽承辦學校懷生國中輔導室陳主任，電話02-2721-5078分機550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財團法人鴻海教育基金會（李俊儀小姐收）

